

##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因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主席鄢春梅女士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公司于2020年4月26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鄢春梅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详细内容请见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及授权有效期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文科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七日